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吳書瑋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01

傳真：02-27205627

電子信箱：boe4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0930213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原書函影本1份 (9053509_109302131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教育部書函釋有關亡故支領月退休金教師遺族遺屬年金
相關疑義一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09年3月4日臺教人(二)字第1090015204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前開教育部原書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
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
副本：電
交
2020/03/16
08:44:59
文
章

